



# 单一来源论证报告

项目名称：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采购人：广州市黄埔区融媒体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1日

孙秋虹 宋清华

# 单一来源论证报告

项目名称：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426.4 万元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论证时间：2024 年 01 月 11 日

论证地点：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科学院大院 9 号楼东座 2 楼

论证专家：熊小秋、王志慧、宁清华

## 一、项目背景：

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位于粤港澳大湾区的湾顶位置，实行深度融合的管理体制，是广州市科技创新和实体经济发展的主战场。广州开发区从 1984 年以两万元开始建造到 2017 年成为全国首个财税破千亿的开发区，2019 年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固定资产投资、财税总收入、科技创新、营商环境、实际利用外资等效益指标在全国 219 家经济开发区中排名第一。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抢抓机遇，勇立潮头，奋楫争先，在大有可为的大湾区建设中大有作为，全力推动中新广州知识城、广州科学城、黄埔港、广州国际生物岛（“四区四中心”）和穗港科技合作园、穗港智造合作区联动发展，奋力打造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枢纽。

为推动与宣传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向世界讲好黄埔故事，走向全球传好广州开发区声音，提升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打造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枢纽的良好形象；加快融合发展，拓宽与深化舆论传播的广度和深度，打通公共服务中基层宣传“最后一公里”，更好引导群众、服务群众。采购人拟开展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 二、项目内容：

1. 以《湾区时报》为平台，以媒体深度融合为导向，展开内容共建、资源共享等全面深度合作。成交供应商须立足黄埔面向大湾区，通过《湾区时报》重点宣传报道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推进大湾区建设的新举措；重点宣传报道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落实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新成就；为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介绍其他城市、湾区的成功经验和做法，提供参考借鉴；助

熊小秋 王志慧 宁清华

力构建经济建设和社会治理新格局等内容进行栏目共建。项目期内在《湾区时报》上推出至少 96 期共建栏目，每期 8 个版。

2. 传媒教育培训及媒体技术合作。引入媒体融合发展经验、成果，为采购人的采编人员提供教育培训、媒体融合技术支撑等服务，优化融合机制模式，推动黄埔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融媒体中心融合发展，助力采购人打造成为代表广州水准的全国一流区级融媒标杆。项目期内成交供应商组织新闻从业人员、专家学者对黄埔区融媒体中心采编队伍进行业务培训，可采取现场业务培训或线上业务培训等形式，共计至少 10 场。

3. 成交供应商负责统筹杂志《黄埔新生活》的印刷、投派工作，期数为 6 期。杂志尺寸为 21×27.5cm，40P，双月刊，每期约 7000 份（以出版方提供的数量为准）。

4. 成交供应商负责统筹杂志《穗港智造》的印刷、投派工作，期数为 4 期。杂志尺寸为 21×27.5cm，40P，每期约 7000 份（以出版方提供的数量为准）。

### 三、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地址：

名称：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观绿路 43 号 701 房自编 1 号房

### 四、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 （一）原因

该项目属于《广州市黄埔区财政局 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关于规范我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穗埔财〔2021〕274 号）规定的“一、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中第（一）项第 1 点。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人可以依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1. 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

2. 投标（报价）截止后投标（报价）人仅有 1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报价）人仅有 1 家的，经评审委员会论证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采购程序符合规定的。

##### （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三）采购合同履行期满后，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

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 （二）说明

1. 《湾区时报》是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创刊的全国首份以湾区命名的报纸，《湾区时报》旨在立足广州、聚焦湾区、面向全国，为发展建言，为湾区著史，为高质量发展鼓呼，竭力凝聚正能量，传播发展好声音。选择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创刊的《湾区时报》作为宣传“最后一公里”的平台，具有无可替代的区域优势，可以保证宣传内容的有效传播。

2. 《湾区时报》主管单位为广州日报报业集团，主办单位为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目前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系列媒体子公司运营。

3.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是广州日报报业集团为响应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新闻单位严格落实采编与经营分开的有关要求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能够统筹广州日报报业集团经验丰富的融媒体采编团队和强大媒体融合生产能力，为完成好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4. 2021年，中共广州市黄埔区委员会宣传部与广州日报报业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深化新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推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更好借助广州日报报业集团的传播力量、基数、经验和平台资源，在传播阵地共建、重大主题宣传、媒体融合传播、文化产业发展、传媒教育培训、智库服务、品牌活动及媒体技术开发等多方面开展深入合作。其中，以《湾区时报》为平台，以媒体深度融合为导向，展开内容共建、资源共享等全面深度合作是双方战略合作协议的重点合作内容。2021年至2023年《湾区时报》合作运营项目均由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负责。2024年度的《湾区时报》合作运营工作继续由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有利于节省运营成本，提高宣传工作效率。

5. 在2021年至2023年的项目合作中，由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统筹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各方资源，根据黄埔区工作需求，推出栏目共建，并在重时间节点主动策划、特色专题。共建栏目为：“城事”，每期1个版。“城事”版围绕国家、省、市、区的重大政策和重点工作，报道粤港澳大湾区9+2城市在推进大湾区经济建设、社会治理方面的新举措、新成果、新经验，以及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内重要新闻、重要工作做法、重要评论等，并适时对基层各项工作做专题报道。报道传播效果突出，影响力深远，进一步

步提升了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6.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政治正确，综合实力强，合作成本合理。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成立于1996年，是全国首家报业集团，目前已形成1家主报、15张系列报、5家杂志社、63个微信公众号、2个APP客户端和2个网站的全媒体宣传矩阵。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坚持“党媒姓党”，坚持精品党报定位，扎实推进内容生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集中力量做好重大主题报道和中心工作报道的全媒体产品生产传播，提升主流媒体在舆论宣传主阵地中的主导作用。多年来，秉持“追求最出色的新闻，塑造最具公信力媒体”的新闻传播信念，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始终坚持正确舆论导向，不断创新媒体传播方式和形态，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及时报道国内外重大新闻，成效非常显著，成为立足广州、覆盖广东、辐射全国的主流大报集团。在长期的媒体宣传工作中，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培养了一大批具有高度政治、新闻敏感度和社会责任感的采编队伍。能迅速准确把握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全力服务省委、市委、区委中心工作，坚持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确保政治正确，更好的传递党和政府的声音，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7. 2007年11月，由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控股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简称“粤传媒”，股票代码002181）。2012年6月，广州日报社经营性资产整体注入上市公司粤传媒，成为全省唯一的报业传媒集团整体上市的公司。目前，粤传媒旗下拥有数十家子公司和分公司，多家报纸刊物以及网站，业务范围涉及报刊出版、广告运营、发行物流、印刷包装、新媒体以及文化传媒产业运营等领域。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正朝着拥有强大的新闻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文化传媒集团健康发展。

8. 作为媒体宣传单位，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拥有功底深厚的融媒体采编团队和强大媒体融合生产能力，能有效整合自身传媒资源，对现有庞大的新闻信息和数据资源进行合理利用、加工和再生产，从而降低采编成本及内容制作成本，提高新闻资源利用率和工作效率。

9.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在媒体传播积累了深厚的资源，拥有一批优秀的记者、编辑、设计、运营人才，具备专业的融媒内容生产能力、高效的正面舆论引导能力。无论从日常推出新闻的规模、质量、形态，还是内容的传播力、渗透力、影响力，都在同城媒体中保持着领先水平和地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Chen Jun, is positioned at the bottom right of the page. The signature is fluid and cursive, consisting of several characters.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广州市黄埔区财政局 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关于规范我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穗埔财〔2021〕274号）规定的“一、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中第（一）项第1点的“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因此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 五、专家论证意见：

（一）各专家对相关供应商具有唯一性的具体论证意见，专家的姓名、工作单位和职称：

序号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意见
1	熊小秋	广东工业大学	资深经济师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及综合意见
2	王志慧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及综合意见
3	宁清华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律师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及综合意见

（二）专家小组综合意见：

- 中共广州市黄埔区委员会宣传部与广州日报报业集团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在《湾区时报》平台深度合作、全媒体宣传合作、品牌活动合作、传媒教育培训及媒体技术合作等方面均有丰富的合作经验，双方合作基础坚实。
- 《湾区时报》是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创刊的报纸，具有无可替代的区域优势。选择其作为宣传“最后一公里”的平台，可以保证宣传内容的有效传播。
-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已在2021年至2023年负责统筹《湾区时报》合作运营工作，根据黄埔区工作需求，推出栏目共建，并在重时间节点主动策划、特色专题，传播效果突出，影响力深远。2024年度的《湾区时报》合作运营工作继续由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有利于节省运营成本，提高宣传工作效率。
-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是广州日报报业集团为响应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新闻单位严格落实采编与经营分开的有关要求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可以统筹广州日

报报业集团的全媒体资源对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进行立体化、全媒体、多层次报道，从而达到本项目推动与宣传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向世界讲好黄埔故事，走向全球传好广州开发区声音，提升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打造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枢纽的良好形象；加快融合发展，拓宽与深化舆论传播的广度和深度，打通公共服务中基层宣传“最后一公里”，更好引导群众、服务群众的效果。

综上所述，专家组一致认为本项目符合《广州市黄埔区财政局 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关于规范我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穗埔财〔2021〕274号）规定的“一、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中第（一）项第1点的“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专家小组成员签名：

王伟 宋建平 钱江



附件 1: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论证意见无需公示)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u>孙军</u>	
	职称: <u>资深项目经理</u>	
	工作单位: <u>海业达</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供应商名称: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采购预算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26.4	
	项目预算金额依据(可附有关材料): <u>(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采购项目预算安排是否科学合理的意见)</u> <u>该项目符合市场行情,预算合理</u>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签字	<u>孙军</u>	日期 <u>2024年1月1日</u>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1:

###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论证意见无需公示)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丘龙生
	职称: 副教授
	工作单位: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供应商名称: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采购预算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26.4
	项目预算金额依据(可附有关材料):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采购项目预算安排是否科学合理的意见)  根据传播及媒体的特征和力量, 以及印刷、出版数量, 本项目采购预算合理。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4年1月11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1:

###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论证意见无需公示)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宁海平
	职称:	律师,副教授
	工作单位:	广东法金律师事务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供应商名称: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采购预算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26.4
	项目预算金额依据(可附有关材料):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采购项目预算安排是否科学合理的意见)  本项目预算安排不合理, 不符合市场价格。	
专业人员签字	宁海平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孙砾
	职称:	高级经济师
	工作单位:	广州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供应商名称: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p> <p>该司是广州市广播电视台为响应国家新闻出版业改革和数字媒体发展的需要，于2018年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依托广州市广播电视台强大的新闻传播能力和丰富的媒体资源，以及新媒体团队和强大媒体融合生产能力，具有无可替代的区域优势，可以节省运营成本，提高宣传效率。结合广州市黄埔区融媒体中心建设，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规范操作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孙砾	日期 2024年 1月 11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陈志慧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广东省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供应商名称: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p> <p>广州日报报业集团运营、市场方面有区域优势， 本项目符合《广州市黄埔区财政局、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关于规范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中 2 条（一）规定，建议采 用单一来源方式向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 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陈志慧	日期 2024 年 1 月 11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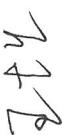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丁清华
	职称:	讲师·副教授
	工作单位:	广东传媒职业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
	供应商名称: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p> <p>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是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全资子公司，该公司可以代表广州日报报业集团的整体媒体资源对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进行宣传、全媒体报道及层次报道，能提供实现项目需求的有力支撑。建议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完成合同签订，且在2024年1月11日前完成项目实施，不存在实质性障碍。</p> <p>建议项目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丁清华	日期 2024年1月11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黄埔区传播合作项目”单一来源论证专家联系方式

专家类别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签名
技术专家	熊小秋	广东工业大学	资深经济师	经济管理	13725271000 	440106196106271822	
技术专家	王志慧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经济	13326478092 	44050819800503002X	
法律专家	宁清华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律师	法律	13668966108 	432501196704040047	